附件1

佛山市高明区高层次人才促进会简介

佛山市高明区高层次人才促进会（以下简称“高才会”）是由中共佛山市高明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指导，在佛山市高明区民政局登记管理，由佛山市高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为业务主管单位，由高明区各类高层次人才自愿组成的联合性的非营利性社会团体。

本会的宗旨：遵守宪法、法律、法规和国家政策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遵守社会道德风尚，广泛联合各级各类高层次人士和学者，与国内外人才组织、团体建立联系与合作关系，推动国际人才交流，学习世界各国先进经营方式、管理办法和科学技术，为高明的经济发展、科技进步、文教繁荣、招才引智、社会发展服务。

高才会会员条件：在高明工作或为高明籍（含原高明籍），具有博士学位、或高级职称、或高明区及以上政府部门认定（评定）的高层次人才、或有特殊贡献的其他人员等。